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决议程序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补选王琨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；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王旭锋先生、李更祥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；于2020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郭树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、2020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

经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，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取得备案通知书，完成了上述章程、独立董事、职工代表监事、总经理的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